

## 贵州大学电气工程学院系实验室/实验中心 安全事故处理应急预案

为了贯彻落实学校相关文件精神，做好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确保我院实验室人员与设备的安全，预防和应对防火、防盗、防触电等突发事件的救援工作，提高紧急救援的快速反应能力，最大限度地降低因触电、水淹、火灾、盗窃等突发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根据实验室的实际工作，特制定本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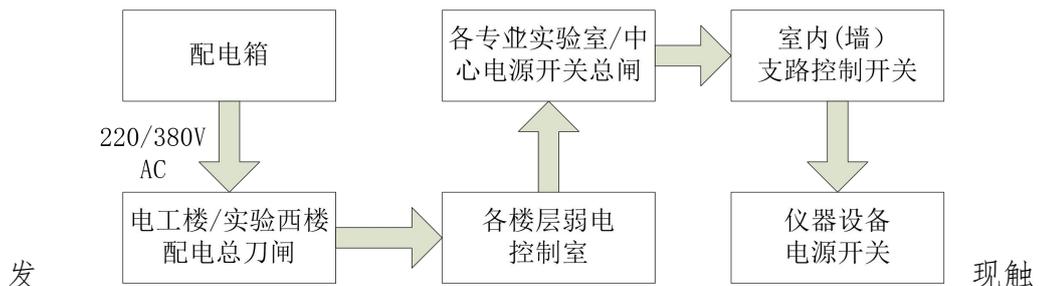
### 第一、分工负责

实验室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应遵循“谁主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实施。学院成立实验室安全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和协调实验室的安全防范工作。学院实验室安全领导小组组长由学院分管实验室领导担任，安全领导小组成员为各实验室主任。实验室全体人员及实验操作人员，要按照要求切实负起责任，将实验室安全工作搞好，杜绝发生实验室安全事故。充分做到“快速反应、科学应对、分级负责”。

### 第二、实施方法

#### 一、触电防范及救援

电源管理模式如下图所示，若遇触电情况发生，请按下列建议方法实施应急救援工



电，应在可能的情况下第一时间抢救触电者，并让在场人员打 120 求援，同时向值班主管和学院领导报告。方法如下：

#### (1) 220/380V 低压触电

①切断电源。若一时无法切断电源，可用干燥的木棒，木板，绝缘绳等绝缘材料解脱触电者；用绝缘工具切断带电导线；抓住触电者干燥而不贴身的衣服，将其拖开，切记要避免碰到金属物体和触电者的裸露身体。注意：要预防触电者解脱后摔倒受伤。

②第一时间抢救伤者。仰卧，保持空气周围流通，注意保暖；呼吸停止，可进行人工呼吸，等待医务人员到达。

#### (2) 高压触电

通知后勤服务集团物业管理员**李兴巧**（15885066618），或 110 报警，采用相应的紧急措施。设置隔离带，禁止他人靠近高压源。

## 二、火灾防范及救援

各实验室使用大功率电加热器时应保证有人监视下进行。若遇突发火情，应分清类型，实施自救与求救。

### 1、报警

报警一旦发生火灾，通知后勤服务集团物业管理。火情严重时，拨打 119 火警电话，沉着冷静，讲清楚发生火灾的具体地点和楼层。

### 2、救火

火灾初期应分清火灾类型实行第一时间灭火。

由于西校区电气工程学院楼没有配备消防灭火设备（虽已向学校主管部门反映，但没有得到落实），应充分利用电工楼现有盛水容器，并到水房接水进行全力灭火。

### 3、救人与自救

当火情不能得到有效控制时，应保护人身安全，实施救人与自救。

(1) 如火势不大，可浸湿棉被、毯子等披在身上从火中冲出去。这样做，要当机立断，切不可犹豫不决，以免火势越烧越大，错过逃身时机。

(2) 若被困周围烟雾很大，一定要冲出烟雾区，必须用湿毛巾等捂住鼻嘴，尽可能地猫腰贴地跑出，这样才能减少烟气的吸入量，以免中毒倒下。

(3) 如处在较高楼层，可在室内，关闭通向火区的门窗，如有条件，尽可能向门窗上浇水以缓火势蔓延。这时，要采取一切办法（如可用打电话，抛物件等办法）向楼下的人发出求救信号，以赢得救援的机会。

(4) 危难见真情，在处于火场生死关头，更要发扬互助和奉献精神，教师应尽力帮助同学优先有序疏散。不能惊恐失措，无序夺路。

### **三、水灾防范及处置**

实验室拥有很多精密电子仪器设备，基本不能水浸和受潮。一旦发生浸水事件，应采取措施，以减少或避免损失。

1、实验室内不安装用水设备，若实验必须使用水源，使用时人员必须在场，结束时关闭水源，切实做好防止溢水工作，以免损坏仪器设备。

2、实验室外发生溢水事件，应及时将各实验室门关闭，门缝用填充物塞实，以防溢水进入实验室。

3、实验室内仪器设备不落地放置，应放置在实验桌上或橱柜里，大型精密仪器设备安装防震防水安置架。

4、当溢水事件可能发生时，应及时切断电源，以免浸水时损坏仪器设备。

5、若已发生水浸或受潮，应对仪器设备采取热风吹干、通风等措施，保证仪器设备完全干燥后，方能通电。

6、实验室安全责任人定期检查，严防水患。

### **四、盗窃防范及处置**

1、各系实验室、实验中心负责人和暑假期间相关值班人员保持手机畅通，若获知或发现有盗窃迹象时，系实验室和实验中心相关负责人应及时赶到现场，

并根据实验室仪器设备账册定期核对所分管实验室的仪器设备，若有疑问，及时联系电气工程学院楼物业管理人人员，核实人员进出、及物品带出情况。

2、寒假期间若物业管理人人员和院值班人员若在实验教学区发现非实验人员，或形迹可疑者立即向学院分管领导报告；同时监视他的行动，将其限制在局部区域内。有条件的可引至监控录像前，并迅速指派人员对此人进行询问，若此人说话前后矛盾，蛮不讲理，可将其带入办公室进行进一步盘问，并检查相关仪器设备，减少损失。若有证据表明此人是危险人物或犯罪嫌疑人，应当立即打110报警，由警方带走作进一步调查；若可疑人物在盘问时夺路逃跑，单位人员应当将其相貌，身高，衣着及其它特征和逃走方向，向警方报告。

3、一旦发生被盗事件，应保护现场，并报学校保卫部门乃至公安机关备案侦察。实验室还应作相应记录（被盗仪器设备名称、数量、型号、厂家、仪器设备编号、发现人，时间、地点等），提供相关时段监控录像供破案使用。